

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述

（一）基本情况

近日，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尔安防”或“公司”）收到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寰宇微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寰宇微视”）的参股股东杭州寰宇视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寰宇视觉”）的《协议终止通知函》，解除和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签订的《杭州寰宇微视科技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因公司和寰宇视觉同为寰宇微视的股东，公司出资255万元，持股比例45.9%；寰宇视觉出资245万元，持股比例44.1%。该协议中约定如下“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双方对共同确认将在公司股东会会议中对公司经营相关的决策行使股东权利时，应事先沟通，对会议的商议事项先行商议，取得一致意见，当双方意见不一致时，乙方（寰宇视觉）同意以甲方（公司）意见为主，愿意在公司决策方面与甲方保持一致行动”，该《协议书》有效期到2022年12月31日。协议期限届满后，就协议续签事宜，公司已与寰宇视觉经多次沟通，但未达成一致意见。现寰宇视觉根据其实际情况，决定不再续签，故特向公司致函，确认公司与寰宇视觉一致行动关系自2023年1月1日起终止。

公司经 2023 年 4 月 2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如解除上述《协议书》，则数尔安防不再将寰宇微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有关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另外，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的相关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解除一致行动人使本公司丧失对寰宇微视的控制权，但不存在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之外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因此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经 2023 年 4 月 2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不需其他机构审批。

二、 本次交易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基于寰宇微视的经营发展需要。

(二) 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但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公司将继续严格根据公司治理要求，按照股权比例行使股东权利，积极防范上述风险。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公司同意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后，公司将不再控制寰宇微视，即寰宇微视将不再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

三、 备查文件

《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合同终止通知函》

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